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建设及自评估情况 (半年度披露-【20210729】)

一、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	姓名	职务	风险责任人基本信息
行政责任人	潘艳红	寿险公司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报送投资风险行政责任人的报告（潘艳红）.pdf
专业责任人	邢愚	投资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投资风险责任人的报告（刘龙、邢愚）.pdf

二、组织架构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与信用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管理中心、风险管理部及其他相关部门，并在重要的信用风险管理部门设立信用风险管理岗位，履行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职责（《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200号）第二章第五~九条），其中：公司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集团一体化管理体系下履行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责；经营委员会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作为高级管理层，负责信用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 公司在资产管理中心下单独设立信用评估室，负责信用风险管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200号）第二章第五条、第十条，《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太保寿发〔2019〕179号）第五点），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研究和开展评级应用、内部信用评级、交易对手授权管理、投资信用风险管理、投资信用风险持续跟踪、信用系统建设和维护等，设置岗位5个，包括信用评估室高级经理1人、信用评估高级经理2人、信用评估岗2人。信用评估室高级经理要求8年以上信用评估及管理经验，信用评估高级经理要求5年以上信用评级工作经验，信用评估经理要求2年以上的信用评级工作经验（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太保寿发〔2019〕179号）附件）。信用评估室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信用评级基础制度、信用评级风险管理制度、信用评级符号体系、增信措施（详见下栏），实现了事前、事中、事后的全面投资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并形成定期、不定期的风险报告路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报告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84号）第二章第七条、《关于在总公司各部门推行风险管理季报工作机制的通知》（太保寿风联〔2020〕1号））。公司根据《2020年度寿险总公司本部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太保寿发〔2020〕254号）中附件1，将信用评估室纳入了风险管理绩效考核体系。 以上组织架构的设置符合监管要求。

专业委员会设置	
委员会名称	所属层级
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	寿险经委会下设
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	寿险经委会下设

信用评估部门（团队）设置	
团队所属部门名称	信用评估室
发文时间	2019-08-02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9〕179号
文件名称	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
团队岗位设置	信用评估室下设信用评估室高级经理1人，信用评估高级经理1人、信用评估岗2人。（信用评估室补充：目前实际岗位设置5人，包括信用评估室高级经理1人、信用评估高级经理2人、信用评估岗2人）
防火墙机制	公司在资产管理中心投资风险管理部设立信用评估室专职负责信用评级工作。信用评估部室人员与资产管理中心资产配置人员、固定收益投资人员、另类投资人员（含基础设施投资人员）、委托投资管理人員、投资研究人员、投资风险管理及合规人員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在职能、人员、业务、信息、档案等方面保持有效隔离，符合监管要求（《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5〕26号）附件7：《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与回避制度》第二章第二-七条）

三、专业队伍

整体评估情况
信用评估室下设信用评级专职岗位共5个（《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太保寿发〔2019〕179号附件），具体为信用评估室高级经理1人、信用评估高级经理2人、信用评估岗2人，其中室高级经理从业经历为14年，信用评估高级经理从业经历均为10年，信用评估岗从业时间分别为6年和1年，符合制度和监管要求。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当前拥有4名具有2年以上信用分析经验的信用评估专职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	相关经验类型	经验年限(年)	是否兼职
1	陈晶晶	室高级经理	信用分析经验	15	否
2	李海菠	高级经理	信用分析经验	10	否
3	柳希	高级经理	信用分析经验	11	否
4	李奕	信用经理	信用分析经验	7	否
5	高明馨	信用经理	信用分析经验	2	否

四、管理规则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与信用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管理中心、精算部、财务部、风险管理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明确了各部门的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200号第二章第五~九条、第十一条）。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信用评级制度和管理规则（《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5〕26号），《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交易对手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214号），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信用风险跟踪与监测、计量（太保寿发〔2015〕79号），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版）（太保寿发〔2020〕391号），具体见下栏），形成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符合监管要求。

信用风险管理制度	
管理机构和基本职责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关于在资产管理中心/投资风险管理部设立信用评估室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30号
发文时间	2015-02-0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关于优化调整资产管理中心部分组织架构与职能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7〕70号
发文时间	2017-03-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关于总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通知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9〕179号
发文时间	2019-08-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四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8〕200号
发文时间	2018-05-1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管理权限和履职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8〕200号
发文时间	2018-05-1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制度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81号
发文时间	2015-03-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授信管理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交易对手风险管理 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8〕214号
发文时间	2018-05-2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交易对手管理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交易对手风险 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8〕214号
发文时间	2018-05-2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风险跟踪与监测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信用风险跟踪 与监测、计量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79号
发文时间	2015-03-2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应急预案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总体应急 预案（2020版）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0〕391号
发文时间	2020-09-11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总体应急 预案（2021版）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1〕27号
发文时间	2021-01-2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分预案（2021版）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21〕71号
发文时间	2021-03-0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基础制度	
议事规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1：《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议事规则》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操作流程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1《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操作流程》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81号
发文时间	2015-03-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方法细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2：《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方法细则》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报告准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6：《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准则》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尽职调查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2《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尽职调查制度》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81号
发文时间	2015-03-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3《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跟踪评级和复评制度》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81号

发文时间	2015-03-15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防火墙制度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7：《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防火墙与回避制度》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用评级符号体系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7：《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符号体系》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增信措施评估原则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附件10：《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信措施评估规则》
发文文号	太保寿发〔2015〕26号
发文时间	2015-02-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五、系统建设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外部采购了符合监管要求的“投资风险决策支持系统”，对交易对手主体、债项、非标产品进行评级管理，具体模块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概况、财务分析、信用评级、统计查询、档案管理、产品管理等信息集成模块，同时还根据信用评级流程纳入分析师、评审秘书、任务审批人、评审委员、系统管理员等多个角色，在评审秘书角色下的统计查询-评级发布/评级持仓统计模块中，可输出所有分析师负责的交易对手主体、债项、非标产品评级结果。在上述系统模块中，可查询维护评级报告、财务报表、发行人日常信息、内评级别对应违约率、企业违约事件报表、历次内评结果变化，可持续累计违约事件、违约率、违约回收率/违约损失率、信用评级迁移等信息和数据，并作为经营管理资源长期保存，不断完善。在实操中，信用评级系统得出的评级结果以及评级流程均与线下流程保持一致，能够对信用评估产生实质影响，符合要求。	

信用评级系统		
系统名称	上线时间	评估结果
投资风险决策支持系统	2015-02-10	符合规定
主要功能		

对交易对手主体、债项、非标产品进行评级管理，具体模块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概况、财务分析、信用评级、统计查询、档案管理、产品管理，可查询维护评级报告、财务报表、发行人日常信息、内评级别对应违约率、企业违约事件报表、历次内评结果变化，同时还根据信用评级流程纳入分析师、评审秘书、任务审批人、评审委员、系统管理员等多个角色，符合要求。

六、运作管理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实操，将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业务分为金融产品投资、银行存款投资和债券投资业务三部分，分别制定了投资业务管理办法。根据公司2016年3月发文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产品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太保寿发〔2016〕25号）第十七条第四款；2019年6月27日发文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9〕113号）第十条、第二十条；2018年12月29日发文的《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太保寿发〔2018〕443号）第八条，信用评估设定为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的必经环节，使用信用评级系统对投资资产进行评级，并保留原始资料、评估工作底稿、尽职调查报告、内部评级评审会议纪要、信用评级报告等业务档案。在实操过程中，公司已使用信用评级系统对持仓交易对手主体、债券、非标产品进行100%评级，符合要求。

自评估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和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我对信用风险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承诺对本评估报告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